

桃園市 110 年度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身心障礙學生輔具資源工作 -十二年國教課綱特殊需求領域之【跨專業合作】與【輔具應用與教學】實例分享研習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桃園市 110 年度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身心障礙學生輔具資源工作實施計畫
- 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1 月 11 日桃教特字第 1100002593 號、110 年 2 月 8 日桃教特字第 1100008573 號函

貳、目的

- 一、了解專業人員評估特殊生輔具需求之依據及作法。
- 二、領略專業人員提供輔具運用建議之思考方向。
- 三、明瞭不同專業間如何協調專業間的不同意見設計適於特殊生身心發展與學習需求的教學活動。
- 四、藉由跨專業合作及輔具應用與教學的實務經驗，開創教學現場相關專業人員於特殊需求領域教學設計與合作的新思維。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桃園市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東門國小)
- 三、協辦單位：桃園市興南國中(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

肆、研習地點

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綜合大樓 2 樓視聽館(桃園市桃園區東國街 14 號)。

伍、研習時間

本研習課程為連續性課程，分 3 次辦理。時間如下：

- 110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 13 時至 16 時。
- 110 年 5 月 01 日星期六 9 時至 16 時。
- 110 年 5 月 08 日星期六 9 時至 16 時。

陸、研習對象

本市各級學校之教師、助理員、行政人員、家長及專業人員。預計 50 人。錄取先後順序：

- (一)本市各級學校之教師
- (二)本市 110 年度各級學校聘用之專業團隊人員
- (三)本市各級學校之行政人員
- (四)本市各級學校之助理員
- (五)本市各級學校學生家長

柒、報名方式

請參加人員於 110 年 4 月 23(星期五)前，自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 -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桃園市-國小-學年(109)-學期(下)登錄單位(東門國小)報名。

本研習為連續性課程，分3次辦理。每次研習請分別報名。歡迎全程參與。

捌、研習內容及時數：請參閱附件一【研習課程表】，全程參與者，核予15小時研習時數。

玖、研習備有茶水供應，為響應環保及摺節費用，煩請自備環保杯具，謝謝合作。

拾、本校停車位有限，請各學員發揮共乘精神或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來。

拾壹、經費來源：本計畫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撥付執行。

拾貳、參與本研習人員於活動結束一年內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覈實補休。

拾參、本研習活動之績優工作人員於活動完成視辦理成效報局辦理敘獎。

拾肆、本計畫陳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研習課程表】

**桃園市 110 年度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身心障礙學生輔具資源工作
-十二年國教課綱特殊需求領域之【跨專業合作】與【輔具應用與教學】實例分享研習
課程表**

【110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

時間 \ 項目	活動內容	主持人
12：50-13：00	報到領取資料	中心工作人員
13：00-13：05	開幕式	中心主任 李光儀
13：05-14：35	從專業人員接案一位 特殊需求學生開始	講師： 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 陳思允臨床心理師
14：35-14：45	休息	中心工作人員
14：45-16：00	特殊需求學生 動作評估與輔具需求之 評量	講師： 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 陳思允臨床心理師
16:00-	繳交回饋意見 賦歸	中心工作人員

桃園市 110 年度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身心障礙學生輔具資源工作

課程表

項目 時間	110年5月01日(星期六)		110年5月08日(星期六)	
	活動內容	主持人	活動內容	主持人
8:50 9:00	報到領取資料	中心工作人員	報到領取資料	中心工作人員
9:00 10:30	評估結果與輔具需求之分析	講師: 陳仲鋤 物理治療師	融入 IEP 特需之知動訓練活動實例	講師: 俞雨春 職能治療師
10:30 10:40	休息	中心工作人員	休息	中心工作人員
10:40 12:00	跨專業間的意見討論與調整	講師: 陳仲鋤 物理治療師	融入 IEP 特需之動作機能訓練實例	講師: 俞雨春 職能治療師
12:00 13:00	用餐/休息	中心工作人員	用餐/休息	中心工作人員
13:00 14:30	結合輔具運用之課程內容及活動設計要領(一)	講師: 陳仲鋤 物理治療師	融入 IEP 特需之休閒活動實施實例	講師: 俞雨春 職能治療師
14:30 14:40	休息	中心工作人員	休息	中心工作人員
14:40 16:00	結合輔具運用之課程內容及活動設計要領(二)	講師: 陳仲鋤 物理治療師	活動設計腦力激盪/問題討論與交流	講師: 俞雨春 職能治療師
16:00	繳交回饋意見 賦歸	中心工作人員	繳交回饋意見 賦歸	中心工作人員